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新疆康鼎鸿商贸有限公司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维吾尔医医院合剂室包装材料（药袋）采购项目（二次）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1）中药液体包装膜，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运城市国森彩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75人，营业收入为8000万元，资产总额为28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2）真空袋（大）、（3）真空袋（中）、（4）真空袋（小）、（5）聚酯/铝/聚乙烯药品包装用复合膜，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西安怡诚医药包装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6人，营业收入为480万元，资产总额为92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3. （6）无纺布过滤袋（45cm*50cm）、（7）无纺布过滤袋（20cm*30cm），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临邑县德平腾跃包装制品厂，从业人员20人，营业收入为512.61万元，资产总额为859.3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新疆康鼎鸿商贸有限公司

日期：20244月28日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3、货物类：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标的名称为所投产品的名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为必填项（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须知表），各位投标人请仔细阅读清楚，不得有遗漏。如有遗漏以不满足实质性要求废标。

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本公司郑重声明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为批发行业；从业人员 12 人，营业收入为 123 万元，资产总额为 78 万元，属于 微型 企业；

2. 本公司参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维吾尔医医院合剂室包装材料（药袋）采购项目 采购活动，提供本公司的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新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章）：新疆康鼎鸿商贸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3月12日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homepage of the National Individual and Private Economic Development Service Network (小微企业名录). The main navigation bar includes links for 注册 (Registration), 登录 (Login), and 使用须知 (Terms of Use). The main content area features a search bar with the text "新疆康鼎鸿商贸有限公司" (Xinjiang Kang Ding Hong Commerce Co., Ltd.) and a "查询" (Search) button. Below the search bar, there are several buttons: "我要查政策" (I want to check policies), "我要查小微企业 (含个体工商户)" (I want to check small and micro enterprises (including individual households)), "我要学知识" (I want to learn knowledge), and "我去专题找服务" (I go to the topic to find services). The search results section displays the company name "新疆康鼎鸿商贸有限公司" with a red star icon and a "查询" button. Below the company name, there is a link to "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 (Small and micro enterprise information dispute appeal). The footer of the page contains the following information: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6523015893028602", "成立日期: 2012年01月06日", and "登记机关: 昌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新疆康鼎鸿商贸有限公司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维吾尔医医院合剂室包装材料（药袋）采购项目（二次）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1) 中药液体包装膜，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运城市国森彩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75人，营业收入为8000万元，资产总额为28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运城市国森彩印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4月28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新疆康鼎鸿商贸有限公司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维吾尔医医院合剂室包装材料（药袋）采购项目（二次）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2) 真空袋（大）、(3) 真空袋（中）、(4) 真空袋（小）、(5) 聚酯/铝/聚乙烯药品包装用复合膜，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西安怡诚医药包装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6人，营业收入为480万元，资产总额为92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西安怡诚医药包装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4月28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新疆康鼎鸿商贸有限公司 的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维吾尔医医院合剂包装材料（药袋）采购项目（二次）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6) 无纺布过滤袋（45cm*50cm）、(7) 无纺布过滤袋（20cm*30cm），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临邑县德平腾跃包装制品厂，从业人员 20 人，营业收入为 512.61 万元，资产总额为 859.38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临邑县德平腾跃包装制品厂

日期：2024年4月28日